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文件

晋监能综合〔2026〕183号

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
关于送达《监管整改通知书》的公告

按照国家能源局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许可条件保持常态化监管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办组织开展了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持证企业常态化监管工作。11月初，我办通过中国邮政EMS邮寄等方式对存在人员兼任和社保问题的企业寄送了《关于对电力业务资质许可专项核查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》。截至11月6日，经查询邮件状态，仍有部分企业的《监管整改通知书》因拒签、退回等原因未签收，现依法公告送达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满30日即视为已送达。

附件：1.公告送达企业名单

2.关于对电力业务资质许可专项核查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的通知

国家能源局山西监管办公室

2026年11月10日